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资格审查

由招标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不通过资格评审，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 1	...	投标人 N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且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良好信誉及后续服务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			
2	参与本项目报价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自行承诺）			
3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国企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投标人自行承诺）			
4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的网站截图为准）			
5	投标报价是否在最高限价以内			
资格审查结果				
不通过理由说明				

二、评标准则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 (5分)	投标报价	5分	将所有报价单位的报价，按最低价到最高价依次进行排名，最低价作为第一名，依次进行排序。按最低价为满分并计算单价，其他报价得分依据排名进行计算。计算原则：第一名占分值权重 100%，第二名占分值权重 90%；第三名占分值权重 80%；后续排名依次往下降分值权重 10%，直至该项不得分。注：价格一样时，按排名相等进行分值计算。
师资 (85分)	职称	40分	1 级教授得 40 分；2 级教授得 36 分；3 级教授得 32 分；4 级教授得 26 分；5 级教授得 20 分；6 级教授得 14 分；7 级教授得 8 分；
	在职院校	5分	任职 985 前 20 名院校得 5 分；任职 985 院校 20 名后的院校得 4.5 分；任职 211 院校前 50 名的(不含 985 院校)得 4 分；任职 211 院校 50 名后的(不含 985 院校)得 3 分；
	兼职	20分	兼职国家部委专业机构职务得 16 分；其他兼职得 4 分；注：一个兼职加 1 分，最多加 4 分。
	个人背景	20	博士生导师得 2 分；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专家或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得 10 分；省部级教学名师得 8 分。注：该项可累加，最高分值为 20 分。
培训方案 (10分)	培训方案	1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单位提供设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适用性进行综合评分，好得 10-7 分，一般得 7-4 分，差的得 4-3 分，不提供不得分。

说明：1. 院校排名以 2024 软科中国大学排名为准；2. 若分值相同情况下，按职称>年龄优先顺序确定最终服务商。